

# 最新家具采购工作内容 家具采购合同(实用9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家具采购工作内容篇一

甲方：

乙方：

为甲方购买家具等事宜，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如下事项：

一、甲方向乙方购买酒店客房、餐饮、会议、办公等家具；共计人民币 。详见货物清单表。乙方并提供部分家具样品或图片。

二、乙方须在 年 月 日之前将送至甲方酒店，并负责运输、安装。

三、甲方对乙方所供家具产品于 年 月 日之前按订购清单进行交接验收，验收完毕后甲方签字认可，今后不再产生异议。

四、付款方式：甲方现金支付或转账。同时此订购的家具，乙方只提供收据凭证。

五、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定金为人民币 ，在乙方送货到甲方酒店，甲方支付购货款的 ，余款甲方在 个月

内按比例付清。扣留10%货款为一年期质量保证金。

## 六、违约责任：

1、签订合同后，甲方未能按时向乙方支付定金，本合同自动失效，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供货到甲方酒店后，甲方未能按时支付约定货款，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将甲方支付定金作为乙方的赔偿。

3、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时间将全部家具运输、安装到位，如乙方不能履行，乙方向甲方支付总货款的 ，（计人民币： ）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如甲方原因耽误供货时间，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质量符合合同要求；货物在运输、安装过程中损坏的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验收后，造成人为损坏时，由甲方负责。由于产品在路途运输中损坏等因素，个别产品更换延期时，乙方不承担责任，但乙方须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调换新的产品。

5、供货完毕后，甲方须按合同约定时间分期付款，未能及时付款时，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货款的滞纳金，滞纳金按每天500元支付，直到该货款付清时。

七、甲、乙双方必须严格认真地履行合同，如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造成不能履行合同，经双方协商或有关机关证明，可免于承担经济责任。

八、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修订，协商不成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家具采购工作内容篇二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x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购买酒店家具达成如下协议：

一、产品名称及清单见附件一

二、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含税费、运杂费及其它相关费用等），以后购买按照本合同报价9.5折购买。数量以实际收货数量为准，按实际金额结算。

三、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叁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额50%的定金。
- 2、产品安装完工后，甲方必须在三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不得拖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45%的货款。
- 3、5%的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满一年，经甲方确认无质量问题，甲方将质量保证金支付给乙方。

## 四、交货方式

- 1、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50天内交货。
- 2、交货地点[x省x市北路x大道x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指定地点或各个部门管辖区域。
- 3、乙方负责装车运输，由甲方协助卸车搬入房间。

## 五、验收标准

- 1、该批货物均按国家技术标准验收，产品分三次验收：  
(1)、产品白坯完工 (2)、油漆完工 (3)、蒙钉完工。由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3日内必须到乙方现场验收，否则视为认可（说明：产品外购件无白坯验收）。
- 2、所有家具款式、规格、颜色、材质均按样品为准，无样品按图纸或按双方约定办理，经甲方经办人认可，签字生效。
- 3、布料、花色由乙方提供，经甲方经办人认可，签字生效。
- 4、家具明细、数量详见清单。

## 六、质量要求

技术标准：按iso9001—20xx国际标准和行业标准。

## 七、运输方式

运杂费及保险费由乙方承担。

## 八、服务承诺

- 1、全部货物经甲方验收后，乙方应及时听取甲方意见，如在

使用过程中出现非人为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在24小时内，按破损数量、型号全部换新。

3、质量保证期限：保质期从双方验收签字认可后开始计算，时间为叁年。

4、质量保证：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如出现假冒伪劣或以次充好等情况，除按原厂正品进行更换外，由乙方负责双倍进行赔偿。

## 九、违约责任

1、保质期内，乙方接甲方通知后，如每出现一次24小时内不能及时上门处理质量问题的情况，乙方自动延长半年质保期并负责赔偿酒店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2、逾期交货：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交货，每推迟壹天，乙方每天按合同货款总值的1%支付违约金。

3、如在成品验收时发现质量问题而又无法补偿时，乙方除需在单价中调整，并在总金额中扣除外，还需给予甲方赔偿。

4、因乙方原因，影响甲方正常开业，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5、推迟付款：如甲方推迟付款，每推迟壹天，甲方每天按合同货款总值的1%支付违约金。

6、由于甲方原因推迟交货，每推迟一天，每天按合同总金额的1%支付乙方违约金。

## 十、毁约处理

甲、乙双方签订《购销合同》后，若任何一方单方面撕毁合同，则毁约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0%赔偿给受损方，自然灾害或战争等不可抗拒的因素导致的毁约除外。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份，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合同附件一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一切由于执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执，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法院进行裁决。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家具采购工作内容篇三

乙方：

甲方就中共中央直属机关xx-xx年度办公家具定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azb08005)在国内组织了公开招标。经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第 包 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共中央直属机关xx-xx年度办公家具定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azb08005)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在本协议以及与本协议有关的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的其它文件中，下列词语按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1.1 “协议”是指甲方和乙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协议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协议部分的所有其它文件。

1.2 “服务”是指本协议约定的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的要求为甲

方提供办公家具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等一系列工作的总称。

1.3 “用户”是指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各行政、事业单位及下属单位。

1.4 “工作日”是指除公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日历日。

1.5 “第三方”是指本协议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境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它组织。

1.6 “附件”是指与本协议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协议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图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1.7 “招标文件”是指中共中央直属机关xx-xx年度办公家具定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azb08005)的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

本协议条款仅适用于中共中央直属机关xx-xx年度办公家具定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c—azb08005)□

3.1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条款
- (2) 招标文件澄清及招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澄清及投标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形成协议的其它有关文件

3.2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相互矛盾之处，

以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但甲、乙双方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4.1 甲方确认乙方为中共中央直属机关xx-xx年度办公家具定点供应商。

4.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承诺为采购人提供办公家具供应安装及有关服务。

4.7 采购人采购办公家具时，乙方应当根据投标文件向采购人提供产品报价；

知甲方，以方便甲方向采购通知。

4.10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0.1 甲方的权利

(1) 根据乙方投标文件中有关内容，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2) 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对发现和采购人投诉的问题进行调查和处理。

(3) 因乙方违反协议规定给甲方或采购人造成损失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4) 受理采购人对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行为的投诉。如投诉情况属实，通知乙方及时纠正，并按5.7.1条款规定给予处理。

(5) 甲方对采购人采购货物费用的拖欠不承担任何责任。

4.10.2 甲方的义务

负责协调乙方与用户在定点服务方面的关系，与有关部门一起解决和处理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纠纷。

## 4.11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4.11.1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及采购人提出的除办公家具供应安装及有关服务以外的不合理要求。

(2) 乙方有权对甲方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和采购人在办公家具供应安装及有关服务过程中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行为进行投诉，并要求有关部门做出处理。

### 4.11.2 乙方的义务

(1) 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守法经营，按章办事，自觉维护甲方及采购人的利益。

(2) 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做到诚实、守信。

(3) 加强内部管理，提高服务质量，按照本协议及与采购人签订的供货合同的有关规定开展业务，保证不发生质量问题。

(4) 建立健全保密制度。否则对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5) 对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各行政事业单位的办公家具供应安装及有关服务业务，做到优先服务，优先免费送货。

(6) 在本项目定点采购有效期内，乙方《投标文件》投标产品的投标报价是最高限价，不得向上调整，如果有效期内向下调整投标报价，不得降低在投标时承诺的服务质量。

5.1 乙方所提供的售后服务和维修与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和声明不符合，应当负有责任。若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在报经财政主管部门同意后对乙方提出警告直至解除协议。

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建议财政主管部门取消乙方今后1-3年内参加中共中央直属机关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投标资格。

5.1.1采用不正当竞争手段谋取合同的，向采购人提供任何形式的回扣的；

5.1.2因乙方原因影响供货合同无法履行或终止的；

5.1.3采购人所反映的某一定点供应商经查实的违规行为达到二次(含二次)以上的。违规行为包含并不限于以下情况：

(3)乙方将合同产品的货物转包或分包给他人；

(4)乙方其它违反协议规定的行为。

5.1.4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名单。

5.2 因产品质量给甲方或用户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1 协议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骚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协议时，履行协议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协议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6.2 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协议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

6.3 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

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4 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协议或终止协议的协议。

## 7. 保密条款

7.1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协议涉及的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的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及信息、软盘资料等)中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7.2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协议之

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8.1 任何一方对本协议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协议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以及人们通常的理解进行。

8.2 本协议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协议的诠释或解释，本协议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日历日”。

8.3 对本协议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9.1 在执行本协议中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60日历日内不能达成协议时，甲乙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9.2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9.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协议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10.1 本协议所述的“定点采购资格期限”为1年，从xx年4月1日到xx年4月30日。定点采购资格期限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协议，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除本协议明确约定一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的情形之外，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协议，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10.2 出现下列情况时本协议自行终止：

(1) 本协议正常履行完毕；

(2) 甲乙双方协议终止本协议的履行；

(3) 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

(4) 一方依据本协议规定单方解除协议；

(5) 一方不履行协议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协议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责任方赔偿损失后，协议终止。

本协议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协议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 12. 权利的保留

12.1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其它各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

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它权利或追究其它责任的放弃。

12.2 如果本协议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协议其它条款效力的，本协议其它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协议各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协议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12.3 在本协议履行期间，因中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协议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甲乙双方应尽快修改本协议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的条款。

13.1 协议书应用中文简体。甲乙双方所有的来往信函，以及协议有关的文件均应以中文简体书写。

13.2 除协议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4. 通知

14.1 甲乙双方发出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的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或通讯联络地视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视为送达。

14.2 甲乙双方发出的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以下通讯地址，付款或收款应使用以下账号，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账号，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通讯地址和账号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应对

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传真号： 传真号：

账 号： 账 号：

14.3 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方承担。

15.1 对于本协议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或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协议修改书，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

15.2 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 协议生效

16.1 除非协议中另有说明，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即开始生效。

16.2 本协议中的附件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3 本协议的定点采购资格期限届满后，在定点采购资格期限内乙方与采购人签订的供货合同，在其约定的合同期限内继续有效。

16.4 本协议正本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财政部备案一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家具采购工作内容篇四

根据\_\_\_\_\_工作人员询价，经甲、乙双方协商，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产品名称、单位、数量、单价、总金额。

二、交货地点、交货日期、联系人及相关费用的承担：

(一) 交货地点：

(二) 交货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号之前  
按甲方指定地点装配完毕交付甲方。

(三) 联系人：

(四) 乙方在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前及到货验收前，货物的损毁、损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三、产品验收及安装：

(一) 全部办公家具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后，按签订合同的具体数量以及样品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以实际验收合格数量入库，甲乙双方需签字认可，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完毕。

#### 四、付款方式

(一) 毕节市七星关区普宜卫生院验收后在\_\_日内一次性付清给乙方。

(二) 结算货款须持有效普通税务发票。

#### 五、违约责任

(一) 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终止合同。

(二) 合同签订后，如有一方违约自行终止合同，违约方以合同总价款的\_\_%作为损失费，给对方赔偿，并承担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

(三) 乙方不能交货的，由乙方赔偿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四) 乙方所交产品质量(数量)达不到合同要求，乙方负责换货(补足差额部分)并承担换货(补足差额)所产生的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乙方不能交货处理。

(五) 如出现欺诈、以次充好等行为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 六、争议解决

若甲乙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家具采购工作内容篇五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甲方)就中央国家机关办公家具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经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央国家机关办公家具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招标文件》(gc-f0539)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在本合同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的其他文件中，下列词语按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1.1 “合同”是指甲方和乙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

的所有其他文件。

1.2 “办公家具供应及有关服务”是指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的要求为用户提供办公家具生产、供货、运输、安装、维修等一系列工作的总称。

1.3 “用户”是指按本合同约定在乙方处采购办公家具的在京及京外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其下属各级行政事业单位。

1.4 “工作日”是指除公休日和法定国家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日历日。

1.5 “第三方”是指本合同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境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

1.6 “附件”是指与本合同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图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1.7 “招标文件”是指《中央国家机关办公家具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招标文件》(gc-f05039)

2.1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中央国家机关办公家具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c-f05039)

3.1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1.1 本合同条款

3.1.2 招标文件澄清及招标文件

3.1.3 投标文件澄清及投标文件

3.1.4 中标通知书

### 3.1.5形成合同的其他有关文件

3.2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但甲、乙双方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4.1甲方确认乙方为中央国家机关办公家具定点采购供应商。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为用户提供办公家具供应及有关服务。

4.2如用户提出要求，乙方有义务免费为用户设计家具样式、制定采购需求。

4.3乙方按本合同向用户供货时应与用户签订供货合同，确定产品数量、质量要求、价格、服务等。

4.4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用户的合同货物必须是符合国家强制性环保要求，达到或高出“gb18580-xx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1-xx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3-xx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4-xx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4.5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用户的合同货物是货物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优良的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

4.6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用户的合同货物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向用户提供质量合格证书。

4.7乙方应接受由甲方组织的每年两次关于家具产品质量的检查，抽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4.8乙方应于每季度结束前七个工作日向甲方报送《中央国家机关办公家具采购情况报表》。

5.1乙方对所提供的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若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

5.1.1采用不正当竞争手段谋取中标的，向用户提供回扣的，或其他因乙方原因影响本合同无法履行或终止的，甲方可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5.1.2 乙方存在以下情形，用户可向甲方投诉：

(2) 乙方向用户提供的家具，明显高于市场同类产品价格的；

(3) 乙方其它违反合同规定的行为。

用户对乙方的有效投诉超过三次(含)以上的，甲方每次可扣除20%的履约保证金；用户对乙方的有效投诉达到五次(含五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取消乙方下一年度参与中央国家机关办公家具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的资格。

5.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按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的违约金作为补偿。

5.3履约保证金的扣除不影响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5.4对乙方履行合同情况，甲方有权在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网或其他媒体上公布。

6.1合同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骚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6.2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

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

6.3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4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7.1乙方中标后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乙方完全履行合同规定全部服务义务时止。

7.2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应予以补足。

7.3甲方将在本合同期满后1个月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8.1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涉及的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的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及信息、软盘资料等)中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8.2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9.1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以及人们通常的理解进行。

9.2 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公历日。

9.3 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10.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甲乙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0.2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0.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11.1 本合同有效期至xx年7月31日。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11.2 出现下列情况时本合同自行终止：

11.2.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11.2.2 甲乙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11.2.3 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

11.2.4 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合同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责任方赔偿损失后，合同终止。

11.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发生任何以下一种情况，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对于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对于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11.3.1经甲方查实，乙方设备设施或其它情况与投标文件严重不符的。

11.3.2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补足履约保证金的。

11.3.3乙方向用户提供任何形式的回扣。

11.3.4用户对乙方有效投诉达到五次(含五次)的。

12.1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13.1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其他各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13.2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各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13.3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中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甲乙双方应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的条款。

14.1合同书写应用中文。甲乙双方所有的来往信函，以及合同有关的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14.2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1甲乙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的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或通讯联络地视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视为送达。

15.2甲乙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以下通讯地址，付款或收款应使用以下账号，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账号，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通讯地址和账号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应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甲方：

联系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及账号：

乙方：

联系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及账号：

15.3 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方承担。

16.1 对于本合同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或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

16.2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1 除非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本合同有效期至xx年7月31日。

17.2 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期满后，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与用户签订的供货合同，在其约定的合同期限内继续有效。

17.4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财政部备案一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 家具采购工作内容篇六

买方：\_\_\_\_\_ (甲方)

卖方：\_\_\_\_\_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公平、公正、自愿、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议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具体内容如下：

一、甲方向乙方订购产品清单如下：

二、付款方式：

以上款项均以方式(转账支票、现金、电汇)支付，所有款项均按乙方规范名称支付。电汇和支票应填写乙方单位名和开票日期，所有款项均由乙方书面指定的财务人员(非业务经办人)收取，未经书面确认，甲方不支付款项，若乙方未按本条款约定而造成损失则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报价包含家具材料费、运费、安装费、管理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甲方在向乙方付款之前，乙方需要开具等额的普通发票。

三、交货及验收：

交货地点：

交收货期：

验收按第五条有关规定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验收发现不合格的货物，甲方应提出书面异议，列明不合格

的项目、数量及处理建议，对于验收后经双方确认为不合格的，乙方应视具体情况及时予以修理或更换。

#### 四、产品质量标准及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产品质量必需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和需方要求；

对于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乙方负责免费维修，经三次以上不能修复或双方确认无法修复时，乙方予以更换。对于甲方使用不当或自行拆迁、搬移而造成的产品损坏，乙方负责维修或更换，只收取材料费。乙方应作好安全管理工作，在本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工作人员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意外由乙方承担责任。

#### 五、双方责任：

甲方未按规定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付未付金额千分之三的逾期违约金。

乙方在家具安装过程中，如家具在运输途中出现损坏、遗失，由乙方免费负责维修或按本合同要求免费重新制作。

#### 六、免责条款：

若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包括天灾、意外事故、交通运输、政府法令等特殊客观事件)原因造成不能及时履行或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及时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免除相应责任。

七、因执行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裁决。

八、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即生效。合同执行期

内，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共\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家具采购工作内容篇七

甲方：

乙方：

为甲方购买家具等事宜，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如下事项：

一、甲方向乙方购买酒店客房、餐饮、会议、办公等家具；共计人民币\_\_\_\_\_。详见货物清单表。乙方并提供部分家具样品或图片。

二、乙方须在\_\_\_\_\_年\_\_\_月\_\_\_日之前将送至甲方酒店，并负责运输、安装。

三、甲方对乙方所供家具产品于\_\_\_\_\_年\_\_\_月\_\_\_日之前按订购清单进行交接验收，验收完毕后甲方签字认可，今后不再产生异议。

四、付款方式：甲方现金支付或转账。同时此订购的家具，乙方只提供收据凭证。

五、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定金为人民币 ， 在乙方送货到甲方酒店，甲方支付购货款的 ， 余款甲方在 个月 内按比例付清。扣留10%货款为一年期质量保证金。

六、违约责任：

1、签订合同后，甲方未能按时向乙方支付定金，本合同自动失效，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供货到甲方酒店后，甲方未能按时支付约定货款，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将甲方支付定金作为乙方的赔偿。

3、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时间将全部家具运输、安装到位，如乙方不能履行，乙方向甲方支付总货款的 ，（计人民币： ）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如甲方原因耽误供货时间，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质量符合合同要求；货物在运输、安装过程中损坏的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验收后，造成人为损坏时，由甲方负责。由于产品在路途运输中损坏等因素，个别产品更换延期时，乙方不承担责任，但乙方须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调换新的产品。

5、供货完毕后，甲方须按合同约定时间分期付款，未能及时付款时，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货款的滞纳金，滞纳金按每天500元支付，直到该货款付清时。

七、甲、乙双方必须严格认真地履行合同，如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造成不能履行合同，经双方协商或有关机关证明，可免于承担经济责任。

八、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修订，协商不成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 家具采购工作内容篇八

买方(甲方):

卖方(乙方):

为维护合同双方合法权益,根据《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按下列条款成交所订家具的买卖。

## 一、家具名称、数量及金额

### 1、订购商品明细: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颜色、数量、单价详见报价表(共页)。

2、订购商品总额为[rmb] (大写: )。

不含税金 (税金6%)。

## 二、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甲方应支付 %即rmb[] 元作为定金。

2、 %余款 rmb[] 元,于乙方生产完成,甲方在乙方工厂验货合格后支付,乙方收到货款发货。

3、 %尾款计 rmb[] 元,甲方于验收结束后半年内支付。

## 三、交货日期

1、乙方在收到甲方支付预付款及签字确认图纸、色板、布板及其他相关技术要求后 天内。

2、乙方关于以上交货期的承诺是建立在甲方按时支付预付款，以及甲方对图纸、色板、布板及其他相关技术要求确认的基础上的，如果以上推迟，则交货期顺延。

#### 四、交货方式、地点及验收：

1、乙方负责送货到： 。

2、乙方上门安装，验收标准按双方认可的图纸及文字说明为准。

3、过程验收要求：

(1) 木作基础完成后，油漆之前甲、乙双方先验收。

(2) 油漆色样需甲、乙双方双方核对。

(3) 油漆光泽(亮光或哑光)需甲乙双方核对。

#### 五、质量保证

1、对所售货物乙方提供一年的保用期，在保用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致使不能正常使用，乙方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2、保用期后的维修酌情收费。

3、保用期内非产品质量原因，而因其它原因造成产品损坏，乙方维修酌情收费。

#### 六、违约责任

1、如甲方逾期付款超过七天，乙方有权每日按照应付款的千分之二计收违约金。

2、如乙方逾期交货超过七天，甲方有权每日按照不能交货货

款的千分之二计收违约金，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 七、合同附件

与本合同相关的订货单、提货单、验收单、报价表、设计图纸等相关文件为合同附件。

八、本合同的变更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达成。

九、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发生争议，双方应积极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原告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 双方签署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 家具采购工作内容篇九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甲、乙供需双方经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家具业务，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质量要求：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制造厂家企业标准不得低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确定，乙方保证产品所使用的所有油漆及胶水产品符合环保要求，通

过国家或相关部门的检测。乙方提供的家具必须是现货、全新，符合货物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乙方对家具提供五年的保修期，保修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乙方负责包修，且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

二、技术标准：以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为技术、质量标准。

三、验收标准：货到现场安装完毕后开始验收，所供应的全部家具应符合客户的验收标准，结构无松动，规格、材质符合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甲方按本合同约定结算价款。

四、交货时间□20xx年月日

五、交货地点：

六、合同总额(5800)：伍仟捌佰元整

七、货物明细：货架20xx\*600\*20xxh

八、付款方式：货物总款为人民币5800元。先付总款30%给乙方为定金，甲方在乙方交货完毕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70%货物总款。

九、维护承诺：五年包修(备注：环保皮革坐具，麻绒坐具保修5年，真皮坐具5年保修。因家具泡水和高温、使用不当引起的开裂、鼓包、起皮与乙方无关。)

十、包装、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若不能按时结算货款，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未按时结算货款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十三、本合同发生争议，可向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也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合同附页、报价单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